

证券代码：600389

证券简称：江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24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价报告 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于2025年3月6日披露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开展并落实相关工作，在聚焦主业、注重投资者回报、践行可持续发展等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公司对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业经营，持续提升经营质量

2025年，公司坚持聚焦农药主业，围绕价值创造主线，持续推进产品结构优化、市场开拓、重点项目建设和精益化管理，不断提升经营质量和盈利水平。面对农化行业深度调整、市场竞争加剧等挑战，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强化产销协同，持续扩大重点产品和重点区域销售规模，优化高毛利产品占比，同时深入推进采购、生产、能源、物流等关键环节的降本增效工作，推动经营业绩实现明显提升。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16亿元，同比增长7.0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33亿元，同比增长137.35%；全年每股收益（EPS）为1.24元，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ROE）为 13.56%。公司在经营规模稳步增长的同时，盈利能力和资本回报水平显著提升，“提质增效”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

与此同时，公司持续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和产业链协同发展，围绕农药主业和相关产业链补链延链强链方向，稳步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工艺改造和产能优化。2025 年，枝江新型创制绿色除草剂原药及制剂（JS-T205）项目全面投产；南通基地年产 10000 吨绿色高效手性农药精异丙甲草胺原药及副产项目一期、供热中心一期项目建成投产；贵州江山磷化工资源综合利用一期项目已进入试生产阶段，目前处于产能爬坡阶段。上述重点项目的有序推进，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产能利用率、优化产品结构、增强产业链协同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为公司后续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026 年，公司将继续聚焦农药主业，坚持“稳经营、强主业、提效率、增效益”的工作主线，围绕重点产品、重点市场、重点项目持续发力。一是强化产销协同，进一步提高重点装置稳定运行水平和产能利用率；二是继续推进采购、生产、能源、物流等关键环节的精益化管理，巩固成本端改善成果；三是围绕重点基地和相关项目建设，进一步补链延链强链，提升产业协同能力；四是围绕高毛利产品和差异化产品持续优化销售结构，推动经营质量稳步提升。

二、坚持创新驱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2025 年，公司坚持把科技创新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围绕绿色创制农药研发、新产品开发、新技术研发、绿色工艺升级、数字化转型和农业服务创新等方面持续发力，加快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围绕重点创制产品、关键中间体、绿色制剂及工艺优化等方向推进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2025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达 1.78 亿元，申请专利 49 项，其中发明专利 31 项；获得授权 3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9 项，含 PCT 专利 11 项。公司通过持续加强专利布局和技术积累，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技术竞争力，为绿色产品迭代和产业升级提供有力支撑。

在产品与服务端，公司围绕玉米、大豆、小麦、花生等重点作物持续完善产品线和作物解决方案，推动相关产品推广应用，强化定制化技术服务和终端应用指导，持续提升农

业服务质量和市场竞争力。公司围绕重点产品开发和推广应用，进一步增强了产品附加值和客户黏性。

在制造端，公司持续深化“智改数转”，推进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提升生产经营全流程的信息化、数字化和协同化水平。2025年，公司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被评估为“三级”，绿色制剂智能化工厂获得“江苏省先进级智能工厂”荣誉称号。

同时，公司加快推进绿色低碳转型，持续开发和投产绿色化、环保型、高效型产品，优化传统产品工艺路线，减少有机溶剂使用，提高产品安全性、环保性和经济性，推动传统产业向绿色化、精准化和高端化方向升级。通过科技创新、工艺创新、管理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公司新质生产力加快形成，为长期高质量发展注入了新动能。

2026年，公司将继续把科技创新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围绕创制产品、绿色制剂、关键中间体、连续化工艺和数字化转型等方向持续加大创新投入，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一是推进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研发，增强自主创新和成果转化能力；二是围绕重点作物持续完善作物解决方案和农业服务体系，提升技术服务附加值；三是深化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提升生产经营全流程数据协同能力；四是加快绿色低碳转型，推动传统产品工艺清洁化、生产过程绿色化和资源利用高效化。

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是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基石。2025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推动公司治理体系更加规范、高效、透明。

报告期内，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要求对公司治理结构进行了调整，平稳完成监事会改革工作，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担相应职能。调整后，公司形成由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管理层构成的治理架构，各治理主体权责分明、有效制衡，持续提升公司治理运行效率。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依据最新监管要求，结合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及时梳理，2025年度修订了《公司章程》等多项制度，新增《董事离职管理制度》《市值管理制度》，合计制定、修订33项治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董事履职管理和规范运作机制。通过制度建设的持续完善，公司合规管理有

了更坚实的制度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会 4 次、董事会 7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15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 次，有效发挥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在规范运作、风险控制和科学决策中的积极作用。

同时，公司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根据经营管理需要不断修订和完善相关制度，推进内控评价和风险管控，强化监督协同和制度执行，进一步夯实规范运作基础。公司治理能力和风险防控能力持续提升，为公司稳健经营和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制度保障。

2026 年，公司将结合监管规则变化和经营管理实际，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和制度体系。一是继续强化董事会建设，优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机制，强化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提升决策科学性与执行有效性；二是在公司董事会换届以后，进一步提高治理结构的适配性和前瞻性，提升董事会多元化水平；三是持续加强内部控制、风险识别、审计监督和合规管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质效

公司持续强化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责任意识和履职能力，将经营质量提升、风险防控、投资者回报和规范治理等要求融入日常经营管理和重大事项决策中，推动“关键少数”更加注重长期价值创造和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公司积极组织“关键少数”参加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法律法规、信息披露、合规运作和监管案例等专题培训，提升“关键少数”依法履职、规范履职和审慎履职能力。公司定期向“关键少数”发送学习资料，包括资本市场动态、监管导向、业务规则、违规案例等，及时传达最新监管精神、处罚案例等信息，以市场案例为镜鉴，强化“关键少数”对投资者保护导向和立体追责的敬畏。公司日常通过电话、微信等多种方式进行相关窗口期交易提醒，加强与“关键少数”的沟通交流。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强化大股东、董事、高管等“关键少数”在战略执行、规范运作、风险控制、股东回报和价值传递中的责任。一是持续开展资本市场规则、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管理和规范履职相关培训，提升履职能力；二是推动董事、高管薪酬安排与经营业绩、发展质量和长期价值创造更加匹配；三是结合战略目标和项目推进情况，依法合规优化中长期激励和约束机制；四是强化重大事项决策责任传导和绩效问责，推动“关键少数”切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五、重视股东回报，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持续实施稳定、可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努力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和长期持有信心。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两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已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实施完成：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306.50 万元（含税），合并 2024 年半年度已派发的每股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2024 年年度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2,919.50 万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57.57%。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已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实施完成：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4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9,379.25 万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36.43%。自 2001 年上市以来累计分红达到 27.36 亿元（含 2025 年度拟分红金额），占上市以来累计实现归母净利润 62.62 亿元的 43.69%。

2026 年，公司将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和净资产收益率，进一步夯实公司持续回报投资者的基础。继续坚持兼顾长期发展和当期回报的分红理念，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前提下根据自身所处发展阶段，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发展阶段、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未来发展需要，积极实施持续、稳定、可预期的现金分红政策，持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六、加强投资者沟通，增进市场认同

公司始终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构建多层次、多渠道、常态化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不断提升资本市场对公司价值的理解和认同。

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定期报告 4 份及临时公告 60 份，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常态化组织召开了三次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与投资者深入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发展前景的了解。

同时，公司构建了多元化的沟通渠道，通过电话、邮件、电话会议、上交所“e互动”平台、现场调研、参加机构策略会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沟通交流，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持续提升沟通效率和市场透明度，增强投资者认同度和资本市场形象。

2026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持续丰富业绩说明会、路演互动、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互动平台、机构调研和现场交流等沟通形式，增强与中小投资者及机构投资者的沟通频次和沟通质量，全年举办不少于三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强化信息披露质量建设，增强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可读性，确保在两个交易日内回复上证e互动平台上的投资者提问。公司将围绕行业景气、经营改善、项目建设、创新成果、股东回报等投资者重点关切问题，提升信息沟通的针对性和透明度，并建立更高效的意见收集与反馈机制，推动将投资者关切转化为治理优化和经营改进的重要参考。

七、其他说明

本报告所涉及的2026年度相关计划、发展目标和工作举措，系公司基于当前经营情况、行业环境和发展战略所作出的前瞻性安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如受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周期波动、市场竞争格局、政策法规变化等因素影响，相关举措的实施进度和效果可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